

A 类

同意对外公开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株科办〔2022〕60 号

关于市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第 2101209 号提案的 答 复

罗双峰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专注培育后备企业，助力“专精特新”发展》提案已收悉，经局党组会研究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“专精特新”企业是新兴产业发展的排头尖兵，科技创新是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发展和经济转型升级的强力引擎。近年来，市科技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对标对表、精准调研，着力打通创新发展薄弱环节，不断优化创新环境，推动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快速发展。

一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培育情况

（一）抓主体培育夯实发展梯队。一是大力开展科技招商。



积极抢抓沿海发达地区产业转移和技术溢出效应，鼓励全市园区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吸引省内外高新技术企业落户我市。探索在深圳建立株洲市科创飞地孵化中心，开展系列科创活动，孵化和引进科技含量高、发展潜力大的中小企业。二是完善科技型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孵化培育体系。加强科技企业孵化器、众创空间和大学科技园等建设布局，推动株洲高新区联合湖南工业大学采取“一主体、多基地”的建设模式，由高新区做场地空间规划，成立专门运营公司，以动力谷自主创新园为主体建设大学科技园，重点推进湖南工大的成果转化、创业孵化和协同创新，力争通过3年时间，大学科技园内项目投资总额达到2亿元以上，累计产值20亿元以上，争取顺利创建为国家大学科技园。三是实施科技型“专精特新”企业上市培育计划。建立科创板上市企业培育库，加强对入库科技企业的专业辅导和培育扶持，鼓励企业运用“科创板”加快发展壮大，形成一批有国内影响力的自主知名品牌和细分行业冠军。

（二）抓平台建设增强创新能力。一是加快建设国家大科学装置。与中南大学等全面协同，加快推动“重大运载装备服役加速极端力能实验装置”预研，申请列入国家窗口指导，力争纳入全省十大重点工程。二是优化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管理。推进我市现有国家重点实验纳入国家首批重组试点，1家以上打造成为全国重点实验室示范标杆。力支持“高效能量转化重点实验室”、“高端装备电机重点实验室”“功率半导体创新中心”等重点平



台提档升级。三是新建一批科技创新基地。支持醴陵市创建创新型县（市）区、荷塘区创建省级高新区、茶陵县创建国家农业科技园，攸县创建省级农业科技园。在“3+3+2”产业领域布局建设一批院士工作站、博士后工作站、新型研发机构，全年新建科技创新平台 20 家以上。以科技平台建设带动产业转型升级，助推中小企业“专精特新”发展。

（三）抓成果转化激发增长后劲。一是强化产学研深度合作。依托湖南工业大学、中车研究所、中航发 608 所等科研机构，建立与中科院、清华、北航、中南大学、湖南大学、国防科大等重点高校院所的常态化对接机制，共建科技人才培养基地。开展长株潭“创新链、产业链、人才链、资金链、政策链”融合服务对接活动。二是提升科技金融支持效果。切实推进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，全年实现为企业贷款 4 亿元，引导设立一批种子基金、天使基金、风投基金、并购基金等，构建我市多层次、多元化的资本市场。三是加强科技人才培养。着力加大“领军人才+团队”引进力度，紧扣产业发展培养一批青年“科技之星”，增强引进国外智力工作实效，拓宽科技特派员选派渠道，扩大高技能人才培养规模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加速培育创新主体，夯实“专精特新”基础。出台《株洲市健全央企科研成果裂变孵化的实施意见》，支持龙头企业通过技术创新、企业裂变、引进并购、合并重组等多种方式，快速



做大做强。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，通过“育苗造林”式培育，扶持小微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。助力“瞪羚企业”、“独角兽”企业加快涌现，做大做强具有独特产品、潜在价值、市场前景好的初创企业。

（二）精心构筑创新平台，助力“专精特新”发展。加快推动“重大运载装备服役加速极端力能实验装置”预研，纳入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序列。大力推进重点实验室、工程（技术）研究中心、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基地建设。全力支持国内外知名高校、国字号学会、科研单位和企业（集团）等来株洲设立技术研发服务机构、共建企业外挂实验室，逐步建立完整的技术研发、成果转化、产品创新体系。

（三）全力引进科技人才，加速“专精特新”企业成长。建立靶向引才、专家荐才机制，支持重点领域设立海外招才引智联络点、海智计划工作站、海外科研基地等，全力推进引才工作国际化。深入落实“新人才30条”，发掘和培育优势产业“青年科技之星”。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、劳模精神、工匠精神，支持人才优先发展。

承办负责人：李黎明

承 办 人：刘平江

联系电话：0731-28687649

